立法會CB(2)1145/06-07(03)號文件

津政司法津政策科

香港金鐘道66號 金鐘道政府合署高座1樓

圖文傳真: 852-2180 9928 網址: www.doj.gov.hk

本司檔號 Our Ref.: LP 5004/4/9C X

来函檔號 Your Ref.: CB2/PL/AJLS

電話號碼 Tel. No.: 2867 4226



DEPARTMENT OF JUSTICE Legal Policy Division

1/F., High Block Queensway Government Offices 66 Queensway, Hong Kong

Fax: 852-2180 9928 Web Site: www.doj.gov.hk

傳真函件: 2509 9055

香港中區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秘書 周封美君女士

經:單恪全先生(高級助理法律政策專員/一般法律政策)

封女士:

2007 年 2 月 26 日下午 4 時 30 分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會議 事項 V: 律師會的專業彌償計劃

謝謝你於 2007 年 2 月 21 日送來律師會就上述事項擬備的報告。

鑑於該份報告的內容和性質,特別是某些問題尚待律師會工作小組解決, 本司會與律師會緊密合作,以期保障消費者的權益。一俟收到律師會的詳盡報 告,我們會再次與事務委員會聯絡。

> 法律政策科 高級政府律師馮淑芬

2007年2月22日

#332315